

债券简称：20 潍柴 01

债券代码：163106

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潍坊奎文区民生东街 26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署日期：2022 年 9 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其它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等,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于2019年12月10日印发的“证监许可[2019]2761号”批复核准，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柴控股集团”或“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50亿元的公司债券。2020年1月13日，发行人成功发行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0潍柴01”，债券代码“163106.SH”；品种二债券简称“20潍柴02”，债券代码“163107.SH”），品种一发行规模为25亿元，期限为3+2年期，经发行人及主承销商一致同意，品种二发行规模全部回拨至品种一。截至目前，20潍柴01尚在存续期内。

二、重大事项

发行人于2022年9月8日发布了《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主要披露了发行人董事、监事发生变动的相关情况，具体内容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王俊伟，原任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鲁文武，原任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涤非，原任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山东重工干字[2022]6号文件，王俊伟不再担任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山东重工干字[2022]27号文件，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聘任王延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鲁文武不再担任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

根据山东重工干字[2022]6号文件，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聘任申传东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根据山东重工干字[2022]50号文件，王涤非不再担任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职务。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王延磊先生，男，现任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兼党委工作部部长，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兼党委工作部部长，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1969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助理政工师。曾任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615厂副厂长、二号工厂厂长，重庆市嘉陵川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潍柴（扬州）特种车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董事，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潍柴雷沃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等职务。

申传东先生，男，现任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CFO，中国重汽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66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农学硕士，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山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山东省交通工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山重建机有限公司董事，山东宇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山东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重汽（重庆）轻型汽车有限公司董事，潍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上述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潍柴控股集团新任监事任职手续已按照相关规定所需程序履行。”

发行人目前经营正常，上述董事、监事变动为正常人事任免，对发行人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会造成不利影响，不影响原有董事会以及监事会各项决议的法律效力。上述人事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

公司章程规定。

中信证券作为20潍柴01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持续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15 日